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东环建〔2021〕749号

关于东莞市全讯五金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

东莞市全讯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广州市共融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东莞市全讯五金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该报告存在以下主要问题：

一、项目熔炉烟气排放执行标准不适用，喷砂工序粉尘、焊接工序烟尘排放的执行标准缺失。

二、离型剂加热工序产污分析不全。

三、报告未说明大气环境影响估算参数面源高度及面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速率取值依据，估算结果不准确。

四、RO 反渗透浓水排回污水处理站处理不外排的可行性分析不充分。

五、报告缺失声环境敏感点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内容。

鉴于上述问题，我局决定不予批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

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你单位如不服本审查意见的决定，可依法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2 月 22 日